

# **2015 年第一期福州市城乡建设发展总公司公司债券**

## **2018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**

根据《2015 年第一期福州市城乡建设发展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5 年第一期福州市城乡建设发展总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起，逐年分别兑付债券本金的 20%。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6 日（如遇非交易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）。福州市城乡建设发展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（如遇非交易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）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20% 的本金，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**一、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**

- 1、 债券名称：2015 年第一期福州市城乡建设发展总公司公司债券
- 2、 债券简称及代码：15 榕城 01（代码：127087）
- 3、 发行人：福州市城乡建设发展总公司
- 4、 发行总额：6 亿元
- 5、 债券期限：7 年期，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。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至第 7 年末分别偿还债券发行总额的 20%、20%、20%、20% 和 20%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- 6、 债券利率：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的形式，债券票面利率为 5.48%，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，不

计复利，逾期不另计利息。

7、计息期限：自 2015 年 1 月 26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。

8、付息日：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6 日（如遇非交易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）。

9、兑付日：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6 日（如遇非交易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）。

10、上市时间和地点：本期债券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。

## 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### 1、债权登记日

本期债券债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 月 25 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的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 20% 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### 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6 日分别按照债券 20%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（如遇非交易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），到期利息和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### 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20% 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
=100 元×(1-累计偿还比例)

=100 元×(1-20%)

=80 元

#### 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20%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

#### 5、债券简称变更

分期偿还后，本期债券简称变更为“PR 榕城 01”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2015 年第一期福州市城乡建设发展总公司公司  
债券 2018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签章页)

